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5）。经事后核查，原公告“四、权益分派方法”的部分内容描述不准确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（原公告内容）：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2、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更正后（更正部分采用斜体加粗）：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2、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**2020 年 7 月 13**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以上更正内容不会对本次权益分派造成影响。今后公司将加强对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7 日